

关于《中原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》起草说明

区政府：

为有效推动中原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境卫生检疫法》《国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》《国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》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诊疗方案（试行第二版）》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（试行）》《郑州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》《中原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》等法律法规，现需制定《中原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》。

中原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0年1月19日

